



今年起全面推行的分税制改革,是我国财政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,对于强化中央宏观调控力度,加快地方财政经济的改革和发展,都具有重要作用。因此,我们各级地方政府应当不遗余力地支持和参与这项改革,化挑战为机遇,适时研究制定分税制条件下振兴地方经济的对策,加速发展自己,开创光明未来。

首先是,大力调整经济结构,下决心狠抓财源建设。分税制把大中型企业主要税种增值税划为共享税,这样,今后地方财力受这一税种影响势必增大,地方财政想大幅度的增收,必须继续致力于提高国有大中型企业经济效益,在保证中央收入稳定增长的前提下,增加对地方的分成,提高地方收入。但就县一级而言,大中型企业为数毕竟很少,因此要保证财政稳定的增长,关键是要在积极支持国有大中型企业发展的同时,从自身实际出发,适时调整聚财思路,把财源建设的重点转向

第三产业、乡镇企业和多种经营的发展上,努力改变单一的经济结构,集中精力,开发和培养属于地方收入范畴的财源基础,逐步提高小税种在整个财政收入中的比重。

其次,确立法治观念,进一步强化税收征管。实行分税制的优越性之一,就是针对财政收入流失比较严重的情况,通过分别征收的形式来强化管理,堵塞漏洞。但就县一级而言,属于地方财政收入的税种大都零星分散,征收难度相对较大。因此,更要高度重视和不断加强税收征管工作,最大限度减少税源的“跑、冒、滴、漏”,尤其要强化法治观念,坚决杜绝擅自减免税收现象。此外,还要按照分税制改革的总体要求,抓紧地方税务机构的组建工作,尽量避免机构分设给税收工作造成影响,为进一步强化税收征管提供可靠的组织保证。

第三,采取有力措施,严格控制财政支出。要树立增收节支观念,在财政支出安排上,必须根据财力可能,坚持量入为出,有保有压的方针,进一步强化预算数约束,力求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,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佳效益。当前,控制财政支出,要坚持从根本入手,紧紧与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改革结合起来,对一些可以企业化管理和自收自支的单位要坚持“脱钩断奶”;机关的公务费用,要全部一包到底,不开新的口子;公费医疗管理,也要不断改进,兴利除弊,避免大幅增长。